

新疆农垦经济问题研究

新疆兵团党委政策研究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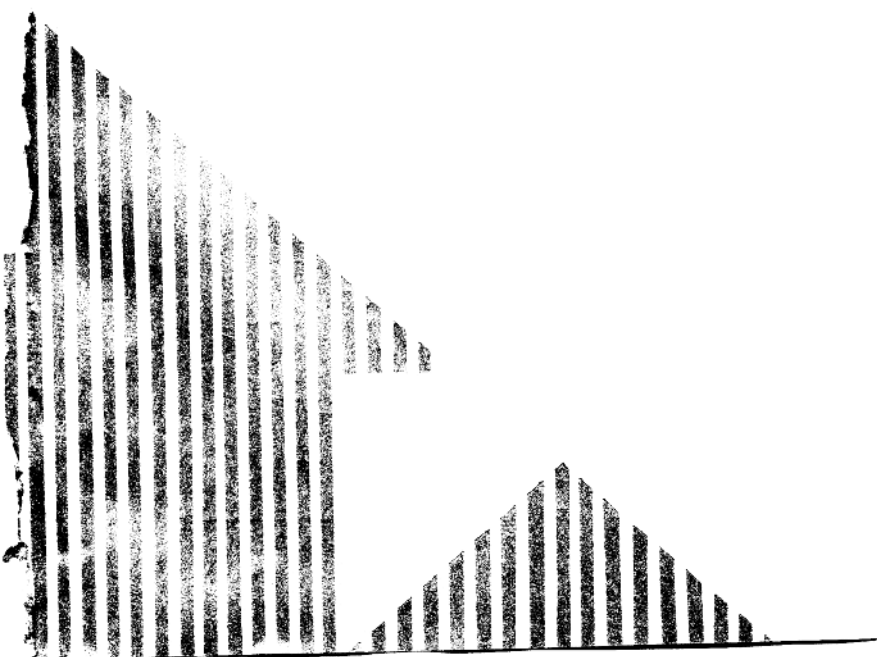
新疆人民出版社



经济问题研究

政策研究室

人民出版社



前 言

兵团是新疆的重要组成部分，经过40年的发展建设，已成为党政军一体，工农兵学商紧密结合，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联合体，成为全国农垦最大的垦区之一，对支援自治区建设，繁荣边疆民族地区经济做出了重要贡献。

进入80年代，兵团党委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改革开放的总方针，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带领广大农垦干部职工有效执行和胜利完成了“六五”和“七五”两个五年计划，推进了各项建设事业的蓬勃发展，巩固和发展了自治区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10年来兵团综合经济实力不断增强，1990年完成社会总产值57亿元（不变价），10年平均增长10.87%，完成工农业总产值46.34亿元，平均增长10.74%，实现国民生产总值26.6亿元，平均增长10.07%；农业基础地位进一步巩固，保持了持续增产丰收的势头，粮食、棉花、甜菜产量分别比1980年增长59.8%、3.94倍和1.83倍；工业扩大和形成了一批新的生产能力，工业产值10年平均增长11.96%，形成了以棉纺、制糖、造纸为优势产业具有兵团特色的工业结构；改革开

放迈出了可喜的步伐,多种形式的联产承包和企业经营承包责任制不断巩固完善,职工生活水平得到较大改善和提高,人均占有国民生产总值由1980年464元提高到现在的1 242元,提高1.68倍,这些为90年代兵团经济的大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但是,随着社会进步和改革开放的步伐加快,处在新旧体制转换过程中的农垦传统的经济管理体制、生产经营及管理方式,已经越来越表现出不能适应发展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需要,在很多方面限制了生产力发展和企业经济效益的提高。继续深化改革兵团传统管理体制的弊病,认真总结近10年来改革与发展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按照江泽民总书记视察新疆时对兵团提出的“在经济建设速度、规模这个问题上,应该跟整个新疆的经济要同步前进”的指示精神和国家批准兵团实行计划单列,赋予兵团更加光荣艰巨的任务和要求,加速推进建立和健全兵团适应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新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更好地发挥兵团“四个力量”屯垦戍边的作用,目前已是刻不容缓,势在必行。

为适应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形势的需要,更好地为兵团各级领导决策提供政策依据,广泛地与自治区及全国从事农业经济和农垦经济研究的部门进行学术交流,我们兵团党委政策研究室今后将组织兵团所属师(局)的政研、体改系统的同志,就兵团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发展中的若干重大问题进行了认真探讨,开展系统的课题研究工作。并将主要的研究成果汇编成《新疆农垦经济研究》丛书

陆续出版,以便从不同角度,不同侧面,分阶段地反映兵团经济发展和企业改革进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我们的研究对策。《新疆农垦经济问题研究》为该丛书的第一本。这套丛书内容丰富、涉及面广,理论联系实际紧密,不少观点富有创建性,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我们相信它的出版发行对振兴和发展兵团经济有着重要的参考价值 and 指导意义。

参加《新疆农垦经济问题研究》一书编审工作的有肖发灿、刘效弟、程德臻、周国胜、过常徽、刘以雷、侯丽春等同志,最后由肖发灿同志对全书作了统审。由于编者水平所限,书中难免有不妥之处,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0年9月15日

目录

- 1 关于大规模机械化农场承包问题的研究
- 29 兵团农牧团场推行农业规模经营问题研究
- 45 兵团建立大型农牧业商品生产基地的研究
- 64 对兵团经济环境和分析与认识
- 78 国营农场全面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问题的研究
- 86 兵团产业结构和产业政策研究
- 105 发展场办工业问题研究
——新疆兵团场办工业发展剖析
- 122 国营农场发展乡镇企业探讨
- 136 亏损农场扭亏为盈问题研究
- 155 农垦企业增加积累的潜力和途径

- 170 对农垦企业增加积累工作的
研究
- 182 减轻职工负担问题的探讨
- 192 减轻企业和职工负担的途径
- 206 从农一师农牧团场资金使用情
况谈农场资金筹措问题
- 219 关于国营农场深化改革问题的
研究
- 231 建立兵团内外商品流通网络及
对策的研究
- 240 农牧团场思想政治工作与深化
改革问题的研究

关于大规模机械化农场承包问题的研究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村改革的巨大成就，推动了兵团农场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进程。1983、1984年两个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国营农场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职工家庭农场之后，兵团农场加快了经济体制改革的步伐。以兴办职工家庭农场为主要形式的各种联产承包责任制已全面推行并取得了显著效果。但是，对于大规模的机械化农场究竟采取什么承包形式才能取得最佳经济效益，还有不同的看法。本文根据兵团农场4年来改革的实践经验，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对不同承包形式和规模进行对比分析，以作出明确肯定的回答。

一、兵团农场的现状和基本特点

（一）兵团农场的现状。

兵团现有总人口220万人，职工91万人，其中171个农牧团场，人口115万人，职工68.3万人，直接从事农林牧渔业生产的职工39.2万人，占农场职工总数的73.3%；在农业工人中，种植业34.3万人，占87.6%（其中包括机务工人3.12万人）；林业1.91万人，占5.5%；牧业2.11万人，占5.3%；渔业0.18万人，占0.4%；副业0.63万人，占1.6%。另外还有参加承包的待业青年及家属劳力4.32万人。兵团农场现有耕地1 370万亩，当年播种1 080万亩，

农业工人劳均占有耕地30亩；大部分农场条田正规，渠系配套。一半农田实现了林网化；条田规模一般在200亩左右，少数也有400—600亩的，水稻一般在100亩左右。

（二）兵团农场的基本特点。

1.特殊的自然地理条件。兵团所在的新疆，地处亚洲大陆腹地，气候干旱，年降水量50—150毫米，年蒸发量1 500—2 000毫米，作物生长依靠灌溉；和新疆农村相比，农场大都地处沙漠深处和边境地带。虽然土地瘠薄，干旱严重，但光照充足，全年日照时数2 600—3 000小时，昼夜温差高达10℃—20℃，无霜期140—220天，是发展农业生产的有利条件。

2.地处边疆少数民族地区。兵团有一半农场和各族群众耕地、草场相连，共走一条路，共饮一渠水。兵团内部有少数民族人口23万人，职工6万人，占兵团人口的10.4%和职工的6.6%，搞好民族团结对生产发展至关重要。

3.机械化程度较高。农业机械总马力140万匹，万亩耕地占有1 000马力，有各型拖拉机1.68万台（其中大中型拖拉机9 574台），机引农具24万架，联合收割机1 647台，排灌机械5 000台，农用汽车3 142辆，综合机械化程度达89.7%，其中粮油作物高达93%和96%，棉花60%左右。

4.技术力量较强。兵团拥有各类科技人员4.73万人，其中自然科学3.23万人。每万人平均有科技人员165人，比全国农垦平均108人高52%，比新疆平均120人高37%，每万名职工平均有科技人员400人，比全国农垦平均242人高65%，具有工程师以上职称的1.31万人，基本形成兵团、师、团三级科研及技术网络。

5.具有一定的集约化生产水平。兵团机耕面积占播种总面积的98%，有效灌溉面积占耕地面积的92%，化肥施用量年25万吨，平均每亩施肥量13.1公斤，其中农作物亩施肥量为23公斤。农场年用电量3.16亿度，每个农场职工平均用电460度，都高于全国农

垦平均水平。

6.农场的产业结构以农为主,农业中又以种植业为主。农场社会总产值中,农业占47.9%,而农业总产值中,种植业占81.8%,林业占2.6%,牧业占10.6%,渔业占0.4%,副业占4.6%。种植业内部,粮食占28.4%,棉花占29.1%,油料占7.6%,糖料占2.4%。1986年粮食商品率61.4%、油料88.4%、棉花97.2%。

7.现仍沿袭战争年代的军事体制。在经济管理上过去是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全民所有制一统天下,企业经营权较少,职工基本没有经营自主权,既不负盈又不负亏。

8.在政治上担负着“三个队”(生产队、工作队、战斗队)和“四个力量”(经济建设、保卫祖国、安定团结、民族团结)的特殊历史使命。企业既办社会,又兼边防,具有部分政府和军队的职能。

二、兵团农业的改革概况

1983年以后,根据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兵团党委先后作出了实行家庭联产承包,兴办职工家庭农场,发展庭院经济,鼓励职工进行开发性生产,发展集体、个体第二、第三产业,发展横向经济联合,进行团场管理体制和干部制度改革等一系列重大决策,概括起来就是“抓住主体、发展两翼”(主体为兴办职工家庭农场,两翼为发展庭院经济和开发性生产)。这些改革的进展情况是:

(一)以家庭农场为主要形式的各种联产承包责任制已经建立起来。

至1987年上半年,全兵团已建立起12.63万个联产承包单位。包括20.34万农户和37.92万劳力(其中职工33.61万人),共承包耕地979.3万亩,承包职工占农业劳力的80.1%和农业职工的85.5%,占耕地面积的71.5%和播种面积的90.7%。其承包组织

形式和分配形式见表1、表2。

从表1、表2可以看出：在组织形式中，家庭农场已占承包农户的51.8%、承包劳力的50.4%和承包面积的54%；在分配形式

表1 兵团农场联产承包形式

项 目 \ 分 类		家庭农场	联户联劳 承包	班组承包	合 计
个 数		70 926	52 074	3 356	126 356
户 数	户数	107 993	80 464	20 000	208 457
	%	51.8	38.5	9.5	
劳 力	劳力	189 547	148 245	415 72	379 264
	%	50.7	39	10.9	
其中：职工	职工	167 314	127 272	41 572	336 158
	%	49.8	37.8	12.3	
承 包 面 积	面积	531.19	348.67	99.42	979.27
	%	54.2	35.6	10.1	
	个均	74.8	67	296	77.5
	户均	49.2	43.3		47
	劳均	28	23.5	23.9	25.8
	取均	31.7	27.4	23.9	29.2

表 2 兵团农场联产承包分配形式

项 目 分 类	承 包 单 位		劳 力	
	个 数	%	人 数	%
大 包 干	102 900	81.4	246 965	65
收益分成	10 523	8.3	65 161	17.1
保底分成	8 190	6.4	51 540	13.5
工资加奖励	4 736	3.7	15 753	4.1
合 计	126 349		379 419	

方面，实行定额上缴、自负盈亏大包干分配的已占承包劳力的65%，保底分成和工资加奖励的不到20%，基本上改变了原来高度集中的行政指挥、集体出工的劳动方法和等级工资铁饭碗的平均主义分配制度，打破了“大锅饭”，这是农场经济体制改革的重大突破。大农场套小农场的双层经营新体制初步形成，极大地调动了劳动积极性，较好地解放了生产力。

（二）庭院经济及职工自建住户从无到有迅速发展。

团场已为25.8万农户划宅基地自用地45.19万亩，户均1.7亩，占农牧团场农户总数的84%和耕地面积的3.2%。职工的庭院种植业、养殖业、加工业迅速发展，私人养畜达159万头，占兵团牲畜总头数的52.3%，1986年庭院经济产值2.63亿元，纯收入1.84亿元，户均600元，庭院经济已占兵团工农业总产值的8.7%和净产值的11.6%，占农户全年总收入的20%；改革以来，已有3万户农工投资一亿元，自建住房207.7万平方米，户均76.5平方米，兵团1/10的农户有了自己的独立庭院，开始改变兵团职工长期住

公房的历史。

(三) 放宽政策，鼓励职工自筹资金，大面积开发荒地和水面，兴办开发性家庭农场。

3年多来共有2 150户、4 110名职工投资800多万元，兴办开发性家庭农林牧渔场1 665个，开发耕地17.1万亩，水面3 800亩，户均百亩以上，其中开发性家庭农场625个、林场648个、牧场140个、渔场213个。改变了单纯依靠国家投资开荒的局面。

(四) 改革农场单一的全民所有制和条块分割的封闭型经济。

实行全民、集体、个体一齐上，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同兵团以外的企业联营、合资、开发新技术新产品，实行多种经营方式并存。至1986年，从事集体、个体第二、第三产业的劳力已达8.09万人，共投资0.68亿元，兴办2.95万个生产经营单位，占兵团在业劳力的8.1%，其中个体运输户6 800个，个体商业网点1万个，个体小工厂作坊数千家；3年间，已有近百个团场和自治区内外建立起200多中外合资联营项目，仅1986年就 and 91个单位建立123项经济技术协作，搞活产销渠道，促进产品升级换代。

(五) 改革团场管理机构和干部制度。

团场机关职能由单纯行政指挥向生产经营服务转变，逐步建立起大农场对小农场的物资供应、农机、水利、技术、信息、信贷、保险、产品销售等八大服务系统；干部制度开始改革，按照“四化”要求配备新的领导班子，师团以上领导班子平均年龄降低3—5岁，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超过1/3。精简各级管理人员1.4万人，参加联产承包，部分单位开始实行干部招聘制和任期制。

三、各种承包形式的利弊分析

3年多来，从兵团的现状和基本特点出发，农牧团场的改革

主要采取了以下三种承包形式：

（一）第一种形式。定额上缴、自负盈亏、大包干分配的家庭农场和家庭协作农场。

1. 概念和涵义。

（1）家庭农场。在大农场指导下，以户为单位，土地固定、自主经营、定额上缴、自负盈亏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

（2）家庭协作农场。以家庭经营为基础，在生产过程中实行联合和协作，分户核算、定额上缴、自负盈亏。大农场对家庭协作农场实行“五统五分”，内容大体是：统一种植计划、机械耕作、技术措施、灌溉管理和合同内产品处理；分户固定土地、承包管理、收获核算、联产分配和合同外产品处理。家庭协作农场场长也承包一份耕地，同时负责协调小农场内部“五统一”的各项生产活动，并索取少量报酬。

2. 优越性的表现。

（1）家庭协作农场能适应兵团当前农场的生产力水平，使劳动力、生产资料和劳动对象等生产力诸要素得到较好结合，有利于促进生产的发展。

（2）能最大限度地调动职工家庭经营的积极性。大包干分配加分户核算、劳动成果和个人收入结合最紧密。易懂易记、算帐简单、政策透明度高，因而能有效地挖掘职工家庭的劳力、资金和技术潜力，自觉地增加活劳动和物化劳动的投放，经济效益不断提高。

（3）在调动家庭经营积极性的同时，又能发挥大农场机械化程度高、技术先进的优势，克服了只偏重劳动效益出现的“花花田”和只偏重规模效益而存在的“中锅饭”倾向，使劳动效益、规模效益和技术效益都能得到充分发挥。

（4）家庭协作农场内部，各承包户的经济利益独立，相互之间基本不存在矛盾。

表 3

不同承包形式五个师

项 目 单位	承包形式	粮食单产 (公斤)			棉花单位 (公斤)			农业总
		1983 年	1986 年	± %	1983 年	1986 年	± %	1983 年
农三师	独户承包 大包干为主	109	152	39.4	37	43	16.2	5 351
农四师	独户承包 大包干为主	154	231	50	25	32	28	11 067
农五师	独户承包 大包干为主	174	233	33.9	42	73	73.8	3 682
农×师	联劳联户承包 分成为主	257	264	2.7	47	47	0	15 006
农×师	联劳联户承包 分成为主	253	286	13	49.5	47	-5.1	12 311
全兵团		170.5	223	30.8	44	54	22.7	106 862

改革前后效益对比表

产 值 (万元)		综合企业盈亏 (万元)			农牧企业盈亏 (万元)			承包收入 (元)
1986年	± %	1983年	1986年	± %	1983年	1986年	± %	1986年
7 756	44.9	178.3	312.6	75.3	-99.4	245.8	347.3	1 299
14 862	34.3	207.9	776.8	273.6	-27	522.4	203.5	1 590
6 230	69.2	160.8	262	62.9	-15	59.2	404.7	1 711
18 176	21.1	1602.7	83.3	-94.8	1099.3	-153	-113.9	1 122
15 312	24.4	2423.8	1 422	-41.3	2092	859.4	-58.9	1 233
143690	34.5	12284.5	12068.2					1 263

(5) 单产提高快, 生产发展快, 落后面貌改变快, 企业和职工同时增收。突出例证如:

地处伊犁地区昭苏中苏边境的农四师75团, 粮食、油料单产3年提高65%和42%, 社会总产值3年增长1.3倍, 工农业总产值3年将近翻了一番, 团场利润由22万元增至67万元, 职工收入由847元增至2 627元, 都翻了一番半。

地处中苏边境阿拉山口的农五师90团, 粮食单产3年增长40%, 棉花增长1.49倍, 油料增长1.72倍, 工农业总产值由1983年305万元增至925万元, 3年增长2.03倍, 建场23年累计亏损1 745万元, 1986年由亏损变盈利17万元, 职工收入由803元增至1 794元, 提高1.5倍。

地处南疆多民族聚居地区的农三师41团, 粮食单产3年翻一番, 棉花单产增长81%, 农业总产值3年增长1.25倍, 建场30年累计亏损2 964万元, 1983年盈利11万元, 1986年增长3.5倍, 达到113万元, 职工收入由995元增至2 399元, 增加1.4倍。

地处准噶尔盆地盐碱滩上的农七师125团, 粮食单产3年增长74%, 棉花单产翻了一番, 农业总产值3年增长80%, 企业由30年亏损3 500万元变为盈利16万元, 职工收入由822元增至1 860元, 增加1.2倍。

地处伊犁河谷中苏边境地带, 由多民族职工组成的农四师64团, 建场30年来, 亏损4 000万元, 是兵团亏损大户。改革3年, 粮食单产增长36%, 棉花单产增长78%, 油料单产增长2.6倍, 糖料单产增长2.1倍, 1986年一举扭转了30年的亏损局面, 盈利31万元, 职工收入由987元增至1 415元, 增长43%。

下面, 按师、团、连三个层次分析由于承包方式不同而出现的经济效益的重大差异, 说明家庭经营、自负盈亏、大包干分配的家庭农场和家庭协作农场明显优于其它承包形式。

3. 以分户承包、大包干分配、自负盈亏为主的农三师、农四